

长沙市苗圃志

长沙市苗圃志

1959—1987

一九八九年九月

印刷

长沙市苗圃志编写小组

主编：张选信

审稿：李振国、蒋 骥、解树凡、龚谷湘
张选信、何珍甫、刘家益、李增瑞
王伟泉、文彦明、张光明、曾小岑
杨正杰、谢跃军

至马楠山

长沙市苗圃 平面示意图

比例尺1:5000

市测舅队编绘
1977.8

市测舅队编绘
1977.8



至东屯渡



辉煌的历程



出砖结构的办公



眷恋云天的龙柏世界



成片培育的荷花玉兰



陽光普照的育花坪



春深四季的溫室內景



西鵲—第一管試培種

长沙市苗圃志

目 录

第一章 概 述.....	1
第一节 沿 革.....	1
一、长沙市苗圃前身演变情况.....	1
二、长沙市苗圃成立后的演变情况.....	3
第二节 现 况.....	7
一、单位全称、位置、属关系、所有制.....	7
二、自然地理条件：面积、土壤、气候、水文、地质.....	7
三、基本设施情况：房屋、机械动力设备、生产用设施.....	8
四、现有机构设置和职工队伍.....	9
五、目前生产规模、生产水平和生产能力.....	12
第二章 苗木花卉生产及经营.....	16
第一节 历年繁殖苗木数量.....	16
第二节 历年苗木出圃数量.....	21
第三节 历年为本市提供苗木数.....	24
第四节 支援省内及国内兄弟城市的苗木数.....	25

第五节	本地乡土品种及传统树种和花卉情况	29
第六节	引种驯化情况	42
第七节	现有苗木花卉品种	51
第八节	花卉生产和经营	51
第三章	技术管理	55
第一节	苗木管理方法的演变	55
第二节	技术革新及科研情况	59
第四章	基础管理及管理制度	65
第一节	财务管理	65
第二节	行政后勤管理	69
第三节	经济承包情况	73
第五章	党群工作	77
第一节	党的建设	77
第二节	工 会	79
第三节	共青团	80
第六章	职工文化教育及福利生活	83
第一节	职工教育	83
第二节	文娱、体育、生活	86
第三节	职工福利	90
大 事 记		92

一、历年机构的设立和增减情况.....	9 2
二、历届主要行政领导更换情况.....	9 4
三、重大设施和建设情况.....	9 5
四、历届职代会、先代会情况.....	1 0 0
五、重大外事活动及各级领导、专家视察情况.....	1 0 3
六、其它重大事项.....	1 0 5

附：

长沙市苗圃育苗操作规范

长沙市苗圃《园林植物名录》

长沙市苗圃《园林植物害虫名录》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沿革

一、长沙市苗圃前身演变情况：

长沙市政府工务局曾辟九峰乡石板塘公墓地141亩为苗圃基地。一九三八年停办，一九四六年八月恢复，一九五〇年拨归县办。

〔注1〕

一九五〇年四月选定东郊陈家大山、藕芽冲一带开垦了土地11.3公顷作为苗圃基地。〔注2〕

一九五一年又在湖南革命烈士陵园内（现湖南宾馆西南角）增辟水田2公顷作为育苗圃地。当年共有职工三十多人，干部五人。

〔注3〕

一九五二年由于湖南省军区征用了部分育苗土地，加上烈士陵园的修建也占用了藕芽冲一带的土地，故又选定南郊石马铺烂泥冲作为育苗基地，称“石马铺农林场”。当年开垦圃地26公顷（总征购面积为53公顷），有职工四十六人，干部四人。〔注4〕

一九五三年，上级认为石马铺育苗基地过大，是“冒进”。在反“冒进”的情况下，同年八月又因省林业局征购了石马铺农林场

的土地，兴办林业专科学校，再加上湖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将“湖南革命烈士公园”交长沙市建设局管理，故上级决定把石马铺农林场搬回“烈士公园”，利用园内空坪隙地及烈士公园南大门的“陈家大山”“蔡家铺子”作为育苗圃地，改称“苗圃”。有职工五十六人，干部五人。（注5）

一九五四年在陈家大山兴建了办公室、温室、食堂、集体宿舍等，并将侯家塘、河西岳麓山、石岭塘等处零散人员及花木集中到陈家大山，当年三月又将烈士公园园林绿化养护队并入（一九五六年又分出），从事育苗工作，兼管市区行道树的栽植养护和烈士公园的绿化工作，职工增加到八十二人，并统称为“长沙市建设局园林队”，由龚谷湘、岳其林任队长。（注6）

一九五五年——一九五八年园林队基本稳定，并确定以行道树及乡土树种、经济树种育苗为主的生产方向，育苗工作得到了稳步发展。（注7）

一九五九年原中共湖南省委修建宿舍，征用了陈家大山、蔡家铺子全部土地，当年十一月，园林队搬迁到东郊浏阳河畔马栏山，与该地原“长沙市郊区综合苗圃”和“长沙市园艺生产合作社”合并，还征购了郊区“综合农场”和“东岸公社”的土地67公顷，加上原在该地两个单位的土地13公顷，共计80公顷，正式成立了“长沙市苗圃”有职工一百一十人。

在苗圃辟建阶段，共青团长沙市委曾发动全市青少年参加建圃义务劳动，为苗圃的建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因此一九六一年后“长沙市苗圃”又名“长沙市共青苗圃”。

〔注1〕：城建局农林科关于五〇年石板塘苗圃交给县及垦辟陈家大山苗圃向市政府的请示文件（市建委档案馆一九五〇年第十三卷）。

〔注2、3、4、5、6、7〕：长沙市城建局园林队历年绿化工作概述（市建委档案馆五八年———）。

二、市苗圃成立后的演变情况

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园林队第三次搬迁到马栏山，一九六〇年正式定名为“长沙市苗圃”，有土地80公顷，职工一百一十人。当年通过开垦荒地和改良土壤，育苗面积扩大了17公顷，并修建了铜锣山水库的香花房820m²，培育盆花地3996m²。〔注1〕

一九六〇年下半年——一九六二年由于连年自然灾害和国民经济困难，建设处于停顿阶段，市苗圃的建设也基本停止，全部力量转到生产自救。〔注2〕

一九六二年长沙市城市建设局决定将长沙机制砖瓦厂职工六十余人并入长沙市苗圃。

一九六三年国民经济开始恢复好转，市苗圃的基本建设工作也开始进行，当年为了便于苗圃管理，解决征购土地时的遗留问题，经市政府批准，将综合农场在苗圃土地范围内的三十六户农民转为城市居民，并将四十一个主要劳力转为市苗圃正式职工，使市苗圃职工总数增至一百六十多人。年底，由于机砖厂调来的部分职工不适应苗圃工作，逐渐调出，实际职工数仍为一百一十余人。〔注3〕

一九六四年——一九六五年市苗圃作为长沙市政府重点建设项目之一，副市长杨如彭亲自蹲点，从而使苗圃的基本建设达到了一个高潮，一年间，依靠学校和全市人民义务劳动的力量，修整梯田40公顷，开渠道1200米，修建盘山运输道4000余米，引浏阳河水上山，初步实现了圃地梯田化、水利自流化。修通通往东屯渡的公路，生活设施也得到了改善。〔注4〕

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由于强调园林结合生产，市苗圃全部山地34公顷均定植了无核蜜桔，仅留少量土地育苗，品种单调。〔注5〕

一九六七年长沙市成立了生产指挥部，撤消了长沙市建设局，长沙市苗圃在生产业务上隶属生产指挥部指导，在行政人事关系上则隶属长沙市北区革命委员会领导。〔注6〕

一九七一年长沙市革命委员会未征求基层意见即将市苗圃铜锣山牛头山水库以下香花基地反塘等处水田和山地400余亩划归广州军区6827部队修建营房〔注7〕，使苗圃总面积减少到53公顷。

一九七一年长沙市城市建设局恢复，市苗圃又隶属市城建局领导。〔注8〕

一九七二年为了园林结合生产，市苗圃曾大量培育木椿，提出“年产100万株”的口号，结果当年实际生产了98万多株，使苗木品种形成极为单调的局面。〔注9〕

一九七三年市苗圃在充分利用现有土地的情况下，新开梯田2.5公顷，同时又征购了在市苗圃范围内但又属郊区综合农场的张家花园土地2.5公顷，使全圃土地面积增加到58公顷。〔注10〕

一九七八年为了加强城市绿化工作，市人民政府成立了“长沙市园林管理局”，市苗圃拨归“市园林局”领导。〔注11〕

“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市苗圃确定了“为城市绿化和美化服务”以行道树为主，结合培育庭园观赏树木，积极开展多种经营”的生产方针。〔注12〕

一九八三年长沙市园林局撤销，长沙市苗圃的行政、人事关系又归属长沙市城市建设局，生产业务仍由园林处指导。〔注13〕

〔注1、2、4〕：长沙市苗圃关于建圃以来的情况简介（市建委档案馆63—66—3）。

〔注3〕：老同志口碑资料及长沙市苗圃会计室一九六二年—一九六三年年终决算总结。

〔注5〕 老同志口碑资料。

〔注6〕 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六七年文件）。

〔注7〕 市苗圃行政档案“关于请求退回占用土地的报告”市苗办（84）301号。

〔注8〕 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七一年文件。

〔注9〕 市苗圃生产股一九七二年生产统计。

〔注10〕 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廿二日“基本建设征用土地审批单（73）长草字205号”。

〔注11〕 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七七年文件）

〔注12〕 国营长沙市苗圃经营管理情况（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七八年）。

〔注13〕 市苗圃行政档案（一九八三年文件）。